



Envir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http://www.enviro-energy.com.hk>

(股份代號: 8182)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發展涉及常規石油、非常規天然氣及現代化石油及天然氣相關環保技術之環保能源相關項目。

業務回顧

常規原油業務

本公司間接擁有乾安石油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乾安**」）50%權益，乾安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合資公司，而乾安另外 50%股本權益由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實益擁有。中石油之「**H**」股及美國預託股份分別於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乾安主要從事開採石油資源及生產石油。

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中國原油價格繼續維持於界乎每桶約 70 美元至 80 美元之水平。作為乾安兩個油田作業者之中石油，其原油生產水平維持於平均每月生產約 10,000 桶。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分別持有 TerraWest Energy Corp.（「**TWE**」）股本中現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約 64.98%，或按全面攤薄基準即相當於 TWE 股本中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認股權證及未行使購股權約 74.25%。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刊發的公佈中披露的詳細資料，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 Aces Diamond International Limited（「**Aces Diamond**」）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五日與 TWE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Aces Diamond 已同意按認購價 4,500,000 加元（相當於約 33,300,000 港元）認購 90,000,000 單位。上述認購完成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於 TWE 的控股權益將進一步增加至持有 TWE 股本中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約 71.61%。上述認購完成及假設所有 C 認股權證及 D 認股權證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於 TWE 的控股權益按全面攤薄基準將進一步增加至持有 TWE 股本中已發行普通股、優先股、認股權證及未行使購股權約 82.29%。

TWE 與中聯煤層氣有限責任公司（「**中聯煤**」）於有關位於中國西部偏遠地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新疆**」）日期為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之產品分成合同（「**產品分成合同**」）中分別持有 47%及 53%權益。

誠如本季度期間匯報，TWE 已完成 2010 年實地鑽井項目的計劃，並與項目聯合管理委員會審批了該計劃。隨著計劃獲得審批，TWE 於八月透過向多個中國鑽井承包方發出方案要求正式啟動該計劃。兩個承包方獲得挑選，而首三個試產井的鑽井前道路工程及地盤平整工程於九月底開始，鑽井已於十月展開。

TWE 還為煤井 LHG 08-01 進行測試，而完井設施及人員已於九月底抵達場地。煤井 LHG 08-01 已鑽探至深度 784 米，並於侏羅紀西山窩組（「**J2X**」）最厚煤層頂部(750 米)下套管。挖開井眼的煤層已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進行測試，現正生產水及煤層氣(「**煤層氣**」)。2010 年工作包括完井及修井，以及對 J2X 煤層較高位置在套管後面進行射孔工程。

測試工作及氣體生產預計持續到下一季度。

煤井測試即將在 LHG 08-03 開展及在新試產井完井後開展測試。

2010 年計劃包括鑽探多至十個試產井，而鑽井將順序發生並延續至 2011 年。計劃這些煤井從目標煤層生產煤層氣及從頁岩生產天然氣。

目前，TWE 擁有唯一一份位於新疆已獲批准的煤層氣產品分成合同。根據已知的煤礦資源及中國中央政府地區經濟發展計劃，新疆被視為全球煤層氣開發前景最佳的地區之一。2010 年計劃是中國西部第一個依據產品分成合同執行的煤層氣試產計劃。

根據產品分成合同的條款，TWE 有權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煤層氣或由煤層氣提煉的液態烴。產品分成合同中的煤層氣被確定為儲存於 1,500 米深若干已命名的侏羅紀地質層中的氣體。

環保科技

根據本公司、中聯煤及 Petromin Resources Ltd.（「**Petromin**」）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而營運的「深煤層注入 / 埋藏二氧化碳（「**二氧化碳**」）開採煤層氣技術項目」（「**合作項目**」）於第三季度期間繼續按計劃發展。合作項目為一項單井試行項目，涉及於目標煤層注入二氧化碳，以測試二氧化碳捕集與封存能力，繼而測試提高煤層氣（「**提高煤層氣**」）生產。根據合作協議，作為作業者的中聯煤於合作項目中持有 60% 參與權益，而本公司及 Petromin 各自分別持有 20% 參與權益。

期內，二氧化碳注入及提高煤層氣的試產測試已按計劃完成，稍後將進行存量數據的收集及分析，並在得出分析結果後進行模擬工程。完整的測試結果及下一步計劃將於下一季度公佈。

合作項目位於中聯煤在中國山西省沁水盆地柿莊北區塊。沁水盆地是中國生產煤層氣產量最多的地區之一，該盆地之煤層預期可作提高煤層氣生產。於柿莊北區塊的 124 平方公里範圍現時確定為中聯煤自營勘探範圍，而試驗範圍覆蓋該區塊的 1,152 英畝（即 466 公頃或 5 平方公里）。有充足土地測試煤層的二氧化碳儲存量及以二氧化碳作為提高煤層氣生產驅動器的有效性。中聯煤於柿莊北區塊的 50 平方公里範圍獨家擁有 100% 的煤層氣權益，該區塊是多煤井擴展的目標範圍，而煤井 SX-001 正位於此處。

項目聯合管理計劃委員會將於下一季度舉行會議，以商討項目的結果及下一步計劃。二氧化碳注入是首個於中國以國企和私營企業領導下並獲中國和加拿大政府秉力支持和資助進行的項目。

誠如之前匯報，在亞太清潔發展和氣候夥伴關係計劃的贊助下，合作項目已獲得加拿大政府撥出相應款項，並獲中國科學技術部鼎力支持。

業務前景

常規原油業務

本公司對原油業務的需求及價格水平持樂觀展望。

原油價格：West Texas Intermediate（「WTI」）石油價格在九月平均每桶 75 美元。由於預期出現較高石油耗用量，令價格推高，九月底及十月初的 WTI 石油價格上升至超過 80 美元。美國能源信息署（「**能源信息署**」）對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平均預測 WTI 現貨價格提升至每桶 79 美元，相對上一季度展望為每桶 77 美元。WTI 現貨價格預期於明年第四季度上升至每桶 85 美元。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預期 WTI 現貨價格平均分別為每桶 78 美元及每桶 83 美元。

能源信息署預期 WTI 原油價格在今年冬季平均約為每桶 80 美元，較去年冬季上升每桶 2.5 美元。由於美國及環球經濟情況得以改善，平均 WTI 價格預期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會逐步上升至每桶 85 美元。能源信息署的預測是假設美國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分別增長 2.6% 及 2.1%，而全球石油耗用量加權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分別增長 3.8% 及 3.3%。

環球石油市場展望在過去數月大致持續不變。當商業原油庫存在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國家持續高企，浮式儲油正在下降(海上船隻)，能源信息署認為，在預測期內逐步減少 OECD 原油庫存可鞏固石油價格。

環球經濟展望亦大致相同，亞洲國家繼續以中國為主要核心引領環球經濟增長。由於環球經濟增長引起較高的環球石油需求以及於二零一一年非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的石油供應增長放緩，全球石油價格預期會逐步上升。來年的價格變動將在於環球經濟復甦程度以及增長需求與增加生產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繼續瞭解石油的環球和地區形勢，以支持其繼續發展在中國的上游石油業務，本集團亦不斷評估現時營運，以開拓機遇增加股東價值。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中國被視為全球最大及發展最快的天然氣需求市場，而其亦為全球最大含氣量最多的煤層氣資源（非常規天然氣）國家。基於中國天然氣求過於供的未來實況，中央政府亦積極推進、鼓勵、支持開發及加速生產煤層氣及其他非常規天然氣資源。

中央政府宣佈了有關新疆的新經濟發展政策，計劃未來大幅增加當地的基建項目及採取其他措施以促進經濟發展（包括能源資源發展）。這次集中發展特選區域的經濟政策更是中國前所未有的。

目前，TWE 擁有唯一一份位於準噶爾盆地的煤層氣產品分成合同。準噶爾盆地被視為中國境內煤層氣及其他非常規天然氣發展前景最佳的地區之一，正透過全國西氣東輸一線及二線管道連接中國全國天然氣管道網絡。其他被吸引到準噶爾盆地的公司包括 BP Plc 及 Dart Energy Limited（原為 Arrow Energy Limited），這兩家公司據報正與中石油進行洽談。

頁岩氣及煤層氣國際發展情況

目前，頁岩氣生產的增長在美國相當顯著。頁岩氣生產在過去十年增長八倍，現時佔美國氣體生產的 10% 及佔美國總剩餘可採收氣體資源的 20%。能源信息署預期在二零二零年，頁岩氣將佔全球天然氣供應的 7%。非常規天然氣（頁岩氣及煤層氣）現時約佔美國氣體生產的 20%。

對於頁岩氣生產的迅速擴展及伴隨的激烈投資活動，Chesapeake Energy Corporation（美國最先發展頁岩氣產業的石油及燃氣生產商之一）的主席、行政總裁兼創辦人 Aubrey McClendon 先生表示，在美國已不能再發現新頁岩，投資者不應預期有重大的新頁岩發現。

McClendon 先生向一群投資者及行業分析員表示，投資者不應預期會發現重大的新頁岩氣，因為將不會有任何新頁岩氣。他補充表示，在二零一一年底，頁岩氣將會被耗盡，這正好反映美國土地的潛在形勢，以及迅速發展結果所引起的頁岩氣收購。遲來的投資者及/或投資基金現時須尋找其他有潛在頁岩氣的土地。國際頁岩氣發展根據現有土地及正面氣體價格環境，預期會更吸引，中國現時正具備相關條件。最近美國頁岩氣資產交易反映了臨近末期的迫切性和嚴格的市場評估。

於十月初，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的中國海外石油行業作業者在 Chesapeake Energy Corporation 的 Eagle Ford 頁岩氣區塊（佔 198,000 英畝）支付了 11 億美元，並承諾會再花費 11 億美元，即相等於每英畝 10,100 美元。隨後於十一月初，全球綜合能源公司 Chevron Corporation 透過以現金和債務共 43 億美元收購以匹茲堡為基地的 Atlas Energy, Inc. 的 Marcellus Basin 頁岩氣區塊（佔 486,000 英畝）。根據行業分析員，以收購的主要面積為基礎，該交易顯示每英畝約為 14,360 美元。

TWE 在新疆硫磺溝產品分成合同覆蓋的 163,200 英畝面積中佔 76,700 英畝，這正好向董事會顯示出預期的頁岩氣行業在中國極具潛在價值。

*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達成策略性財務投資方案*

誠如之前匯報，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陳榮謙先生透過其投資工具 Colpo Mercantile Inc.（「**Colpo**」）（本公司控股股東）作為發行人及彼作為發行人的擔保人，與長江基建（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附屬公司青洲英坭有限公司（「**青洲英坭**」）訂立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的可轉換票據（「**該票據**」）。

根據該票據，青洲英坭有權從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三年行使期內按本公司每股 0.88 港元之行使價（可予調整）轉換最多 2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約 7.2%。當青洲英坭悉數行使其在該票據項下的權利，需付總代價為 176,000,000 港元（可予調整）。

長江基建是香港最具規模及多元化的上市基建公司，並在國際基建業穩據重要地位。核心業務包括：能源基建、交通基建、水處理基建及基建有關業務。集團的營運範圍遍及香港、內地、澳洲、新西蘭、英國、加拿大及菲律賓。

本集團歡迎該財務投資方案及與長江基建的合作。保持生態環境平衡是當務之急，而該交易正是對本集團企業業務模式及長遠策略性計劃的認同，亦進一步確認本公司的潛在價值。此外，本集團欣然透過該票據投資開展與長江基建的合作關係，為本公司股東創造價值。該交易集結兩公司之優勢，包括長江基建的營運能力、財務實力及環球業務規模，以及本公司對項目識別和可行性認可的技巧、發展能源價值鏈及環保技術推動能力。連同本集團的夥伴，本集團將致力發展為具領導性的清潔能源公司。

財務回顧

石油及燃氣分部

常規原油業務

鑑於平均每月生產約 10,000 桶原油及中國原油價格維持每桶高於 70 美元水平，故共同控制實體乾安之業績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期間持續錄得改善。本集團整體應佔乾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溢利約為 581,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 2,900,000 港元）。

非常規天然氣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期間，本集團的非常規天然氣業務仍處於勘探及評估階段。

資訊科技（「資訊科技」）及網絡基礎設施分部

於二零一零年第三季度期間，本集團繼續將資源集中投放在能源相關業務，並且縮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業務之規模。由於本集團更改業務模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來自資訊科技相關業務之收益約為 244,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236,000 港元）。

行政及經營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行政及經營開支約為 47,1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1,000,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行政及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約為 16,100,000 港元之薪酬及僱員補償金（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15,500,000 港元之以股份支付款項、約為 2,900,000 港元之顧問袍金及投資者關係開支以及約為 2,800,000 港元之租務開支。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披露，本集團已作出若干前期誤差修正，以致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行政及經營開支需作出重列，考慮到（i）無形資產反攤銷及相關遞延稅項影響約為 11,700,000 港元；及（ii）下調應於前期確認的花紅約為 4,600,000 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換算加拿大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約為 16,4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未確認淨匯兌收益為 83,600,000 港元），因為於換算本集團之加拿大附屬公司之賬面值時，加拿大元（「加元」）（功能貨幣）兌港元（「港元」）（呈列貨幣）升值約 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基於以上提及的因素，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應佔虧損約為 45,100,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30,700,000 港元）。

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的經重列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	118	45	244	236
銷售成本		(97)	(34)	(187)	(174)
毛利		21	11	57	62
其他淨收益		178	61	679	96
行政及經營開支		(18,280)	(10,239)	(47,058)	(31,03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減虧損		(376)	580	581	(2,854)
除稅前虧損		(18,457)	(9,587)	(45,741)	(33,735)
所得稅	3	-	-	-	-
期內虧損		(18,457)	(9,587)	(45,741)	(33,735)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174)	(8,297)	(45,066)	(30,730)
少數股東權益		(283)	(1,290)	(675)	(3,005)
		(18,457)	(9,587)	(45,741)	(33,735)
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	5				
基本及攤薄		(0.75 港仙)	(0.35 港仙)	(1.85 港仙)	(1.31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18,457)	(9,587)	(45,741)	(33,735)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 變動收益 / (虧損)	(171)	(282)	94	1,119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 差額	12,155	52,760	16,377	83,61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11,984	52,478	16,471	84,733
期內全面(虧損) / 收入總額	(6,473)	42,891	(29,270)	50,998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619)	20,921	(34,473)	15,757
少數股東權益	4,146	21,970	5,203	35,241
期內全面(虧損) / 收入總額	(6,473)	42,891	(29,270)	50,998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虧損)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重估可供出售投資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作出調整。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2. 收入

收入指於日常業務中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225	208
提供網絡基礎設施保養及其他服務	19	28
	244	236

3. 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直至二零二一年為止。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而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TWE 乃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法例註冊成立。由於 TWE 自註冊成立以來一直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所得稅法（加拿大）作出稅項撥備。

4.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5. 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以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九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未經審核)
就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虧損 (千港元)	(18,174)	(8,297)	(45,066)	(30,730)
就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2,431,961	2,337,775	2,431,961	2,337,180
每股基本虧損 (港仙)	(0.75)	(0.35)	(1.85)	(1.31)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由 TWE 發行)。該等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對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每股虧損並無攤薄影響(二零零九年：反攤薄)。

6. 綜合股本變動報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5,842	654,527	19,980	(2,922)	58,551	(16,884)	-	(109,373)	609,721	231,302	841,023
全面收入 / (虧損)											
期內虧損	-	-	-	-	-	-	-	(30,730)	(30,730)	(3,005)	(33,735)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1,119	-	-	-	-	1,119	-	1,119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	-	-	-	-	45,368	-	-	45,368	38,246	83,61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1,119	-	45,368	-	-	46,487	38,246	84,733
期內全面收入 / (虧損)總額	-	-	-	1,119	-	45,368	-	(30,730)	15,757	35,241	50,998
與股東進行之交易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2,540	-	-	-	2,540	-	2,540
沒收購股權	-	-	-	-	(24)	-	-	24	-	-	-
視為出售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33,804)	-	(33,804)	36,884	3,080
行使購股權	4	297	-	-	(145)	-	-	-	156	-	156
購入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51,654	-	51,654	(51,654)	-
與股東進行之交易總額	4	297	-	-	2,371	-	17,850	24	20,546	(14,770)	5,776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846	654,824	19,980	(1,803)	60,922	28,484	17,850	(140,079)	646,024	251,773	897,7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6,080	654,589	19,980	(2,170)	62,860	48,013	(17,873)	(215,943)	555,536	299,118	854,654
全面收入 / (虧損)											
期內虧損	-	-	-	-	-	-	-	(45,066)	(45,066)	(675)	(45,741)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	-	94	-	-	-	-	94	-	94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	-	-	-	-	10,499	-	-	10,499	5,878	16,377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	94	-	10,499	-	-	10,593	5,878	16,471
期內全面收入 / (虧損)總額	-	-	-	94	-	10,499	-	(45,066)	(34,473)	5,203	(29,270)
與股東進行之交易											
購入少數股東權益	-	-	-	-	-	-	27,332	-	27,332	(27,332)	-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	-	-	-	-	15,502	-	-	-	15,502	-	15,502
與股東進行之交易總額	-	-	-	-	15,502	-	27,332	-	42,834	(27,332)	15,502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080	654,589	19,980	(2,076)	78,362	58,512	9,459	(261,009)	563,897	276,989	840,886

7. 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購股權計劃之若干合資格參與人授出共 63,630,000 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 0.0025 港元之普通股，該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 0.514 港元，有效期由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兩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止期間行使。餘下 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三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止期間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購股權計劃之若干合資格參與人授出共 80,000,000 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 0.0025 港元之普通股，該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 0.56 港元，有效期由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兩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餘下 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三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於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公平值（確認為行政及經營開支）約為 15,502,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約 2,883,000 港元）。

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作撥備：		
- 產品分成合同 (附註(i))	12,105	10,140
- 合作協議 (附註(ii))	1,325	1,325
	13,430	11,465

附註：

(i)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 12,105,000 港元的金額為已訂約但未根據產品分成合同作出撥備的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300,000 美元（相當於 10,140,000 港元）的金額為根據產品分成合同的最低工作承擔，須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底前繳付。

(ii) 根據合作協議，本公司將與 Petromin 於第一期就工程設計及研究、模擬技術及分析、物料及薪金共同注資人民幣 3,460,000 元（約 3,737,000 港元）。第二期將會注入人民幣 15,000,000 元或更多之額外資金。各方於第二期之注資將再作釐定。

9. 於報告期間後發生之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本公司以每股 0.465 港元完成先舊後新配售 345,498,000 股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53,300,000 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如有)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短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下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短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短倉，或(ii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5.46 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長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陳榮謙	(i) 受控制公司的權益	(i) 公司權益	(i) 840,182,000 (附註)	-	840,182,000	
	(ii) 實益擁有人	(ii) 個人權益	(ii) 8,834,000	(ii) 28,847,200	37,681,200	
			849,016,000	28,847,200	877,863,200	36.10%
Arthur Ross Gorrell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625,000	5,200,000	7,825,000	0.32%
蔡大維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1,000,000	1,000,000	0.04%
盧志傑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700,000	700,000	0.03%
譚杏泉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0	200,000	1,200,000	0.05%

附註:

該等股份由 Colpo 持有。Colpo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榮謙先生實益擁有，彼因而被視作於 Colpo 所持的 840,182,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根據 Colpo 與青洲英坭簽訂之該票據，青洲英坭有權從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三年行使期內以每股 0.88 港元之行使價(可予調整)轉換最多 2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由 Colpo 持有。由於 Colpo 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陳榮謙先生實益擁有，彼因而被視作於 Colpo 所持的 200,000,000 股股份中擁有短倉。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Colpo 完成認購 345,498,000 股股份，為先舊後新配售交易的一部份，而其所持股份數目增加至 1,185,680,000 股。

董事於 TWE 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長倉

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概約持股百分比
Arthur Ross Gorrell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3,000,000	3,000,000	1.15%

除上述者外，陳榮謙先生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持有非實益個人股本權益，純粹為符合最低公司股東數目規定而持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下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短倉），或(ii)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iii)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短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所持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或以上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權益或短倉

姓名	長倉 / 短倉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Colpo	(i) 長倉	(i) 實益擁有	(i) 840,182,000 (附註1)	34.55%
	(ii) 短倉	(ii) 實益擁有	(ii) 200,000,000 (附註2)	8.22%

附註:

1. Colpo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榮謙先生實益擁有，彼因而被視作於 Colpo 所持的 840,182,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陳榮謙先生透過 Colpo 持有 840,182,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間接權益，已另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短倉」一節。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四日，Colpo 完成認購 345,498,000 股股份，為先舊後新配售交易的一部份，而其所持股份數目增加至 1,185,680,000 股。

2. 根據 Colpo 與青洲英坭簽訂之該票據，青洲英坭有權從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二日三年行使期內以每股 0.88 港元之行使價（可予調整）轉換最多 2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該等股份由 Colpo 持有。由於 Colpo 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榮謙先生實益擁有，彼因而被視作於 Colpo 所持的 2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短倉。有關陳榮謙先生透過 Colpo 持有 200,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間接權益，已另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短倉」一節。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短倉」一節所述擁有權益的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予以記錄的權益或短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及 TWE 計劃(定義見下文)旨在讓本集團透過令參與者有機會擁有本公司及 TWE 股本的個人權益，表揚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並鼓勵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的利益作出建樹。

1)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根據書面決議案批准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變動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註銷	期內 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執行董事								
陳榮謙	29/12/2006	29/12/2006 至 24/01/2013	0.0635 ⁽¹⁾	15,847,200 ⁽¹⁾	-	-	-	15,847,200 ⁽¹⁾
	22/06/2007	22/06/2007 至 24/01/2013	1.365 ⁽²⁾	2,000,000 ⁽²⁾	-	-	-	2,000,000 ⁽²⁾
	19/06/2008	19/06/2010 至 19/06/2018	0.2316	500,000 ⁽³⁾	-	-	-	500,000 ⁽³⁾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2,000,000 ⁽³⁾	-	-	-	2,00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8,500,000 ⁽⁴⁾	-	-	8,500,000 ⁽⁴⁾
Arthur Ross Gorrell	22/06/2007	22/06/2007 至 24/01/2013	1.365 ⁽²⁾	1,500,000 ⁽²⁾	-	-	-	1,500,000 ⁽²⁾
	29/10/2007	29/10/2007 至 24/01/2013	2.44	700,000	-	-	-	700,000
	19/06/2008	19/06/2010 至 19/06/2018	0.2316	500,000 ⁽³⁾	-	-	-	500,000 ⁽³⁾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2,000,000 ⁽³⁾	-	-	-	2,00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500,000 ⁽⁴⁾	-	-	500,000 ⁽⁴⁾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大維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750,000 ⁽³⁾	-	-	-	75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250,000 ⁽⁴⁾	-	-	250,000 ⁽⁴⁾
盧志傑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600,000 ⁽³⁾	-	-	-	60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100,000 ⁽⁴⁾	-	-	100,000 ⁽⁴⁾
譚杏泉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100,000 ⁽³⁾	-	-	-	10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100,000 ⁽⁴⁾	-	-	100,000 ⁽⁴⁾
				26,497,200	9,450,000	-	-	35,947,200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註銷	期內 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其他僱員 合計	26/04/2007	26/04/2007 至 24/01/2013	0.579 ⁽²⁾	40,000 ⁽²⁾	-	-	-	40,000 ⁽²⁾
	19/06/2008	19/06/2010 至 19/06/2018	0.2316	9,450,000 ⁽³⁾	-	(600,000)	-	8,850,000 ⁽³⁾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7,265,000 ⁽³⁾	-	(1,140,000)	-	6,125,000 ⁽³⁾
	06/10/2009	06/10/2011 至 06/10/2019	0.75	60,000 ⁽³⁾	-	-	-	60,000 ⁽³⁾
	04/02/2010	04/02/2012 至 04/02/2020	0.514	-	13,380,000 ⁽³⁾	-	-	13,38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8,700,000 ⁽⁴⁾	-	-	8,700,000 ⁽⁴⁾
					16,815,000	22,080,000	(1,740,000)	-
其他 合計	20/03/2007	20/03/2007 至 24/01/2013	0.1125 ⁽¹⁾	15,840,000 ⁽¹⁾	-	-	-	15,840,000 ⁽¹⁾
	26/04/2007	26/04/2007 至 24/01/2013	0.579 ⁽²⁾	1,000,000 ⁽²⁾	-	-	-	1,000,000 ⁽²⁾
	22/06/2007	22/06/2007 至 24/01/2013	1.365 ⁽²⁾	13,000,000 ⁽²⁾	-	-	-	13,000,000 ⁽²⁾
	29/10/2007	29/10/2007 至 24/01/2013	2.44	23,500,000	-	-	-	23,500,000
	19/06/2008	19/06/2010 至 19/06/2018	0.2316	500,000 ⁽³⁾	-	-	-	500,000 ⁽³⁾
	15/06/2009	15/06/2011 至 15/06/2019	0.73	20,000,000 ⁽³⁾	-	-	-	20,000,000 ⁽³⁾
	06/10/2009	06/10/2011 至 06/10/2019	0.75	350,000 ⁽³⁾	-	-	-	350,000 ⁽³⁾
	04/02/2010	04/02/2012 至 04/02/2020	0.514	-	50,250,000 ⁽³⁾	-	-	50,250,000 ⁽³⁾
	09/07/2010	09/07/2012 至 08/07/2020	0.56	-	61,850,000 ⁽⁴⁾	-	-	61,850,000 ⁽⁴⁾
				74,190,000	112,100,000	-	-	186,290,000
			總計:	117,502,200	143,630,000	(1,740,000)	-	259,392,200⁽⁵⁾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0.95	0.54	0.56	-	0.73

附註:

- (1) 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已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進行第一次及第二次股份拆細生效時作出調整。
- (2) 購股權行使價及數目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進行第二次股份拆細生效時作出調整。
- (3) 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兩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止期間行使。餘下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三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止期間行使。
- (4) 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兩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餘下50%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三年後之日起至授出日期十週年前一日止期間行使。
- (5)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有259,392,2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502,200份），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之已發行股份約10.67%（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

(6)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63,630,000份購股權及80,000,000份購股權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授出。本公司股份於上述購股權授出日期之收市價分別為0.51港元及0.56港元。

2) TWE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八日，TWE 採納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的購股權計劃（「**TWE 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TWE 計劃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在採納 TWE 計劃之前，根據 TWE 之章程細則，TWE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向其若干董事及顧問授出合共 12,850,000 份獎勵購股權（「**TWE 購股權**」）以認購 TWE 之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TWE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TWE 購股權變動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加元)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失效/ 註銷	期內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Arthur Ross Gorrell	27/08/2008	27/08/2008 至 27/08/2011	0.03	3,000,000	-	-	-	3,000,000
其他								
合計	27/08/2008	27/08/2008 至 27/08/2011	0.03	9,850,000	-	-	-	9,850,000
總計:				12,850,000	-	-	-	12,850,000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業務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執行董事陳榮謙先生亦為 Petromin 之董事兼聯席主席，而本公司執行董事 Dr. Arthur Ross Gorrell 亦為 Petromin 之董事、總裁、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陳榮謙先生於 Petromin 直接及間接持有 1,615,177 份購股權，有權認購 1,615,177 股 Petromin 普通股。Dr. Arthur Ross Gorrell 於 Petromin 持有 2,230,193 股普通股及 1,021,000 份購股權，有權認購 1,021,000 股 Petromin 普通股。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志傑先生於 Petromin 持有 262,500 股普通股。

Petromin 從事收購及開發石油及燃氣產業之業務。董事會認為，Petromin 之業務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盧志傑先生及譚杏泉先生組成，而蔡大維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財務申報程序以及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之成效。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以及聯交所規定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榮謙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榮謙先生

Dr. Arthur Ross Gorrell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大維先生

盧志傑先生

譚杏泉先生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enviro-energy.com.hk。